附件：

南太湖法院公开选调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出生年月 |  | 照片 |
| 民 族 |  | 籍 贯 |  | 出生地 |  |
| 入党时间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健康状况 | 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 | 熟悉专业有何专长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招录事业单位时间 |  |
| 学 历学 位 | 全日制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在 职教 育 |  | 毕业院校系及专业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现任职务 |  |
| 职务层次（职级） |  | 联系电话手机号码 |  |
| 学习和工作简历 | （学习和工作简历从高中学历填起） |  |
| 年度考核结果是否均为合格以上等次 |  | 近亲属受到惩处情况 |  |
| 奖 惩情 况 |  |
| 主要家庭成员及重要社会关系 | 称 谓 | 姓 名 | 出生年月 | 政治面貌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
| **本人声明：上述填写内容真实准确。如有虚假，本人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**  报考人员签名：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党委（党组）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主管部门意见 |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区县人力社保局意见 |   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
| 备 注 |  |

填 表 说 明

1.此表由本人逐栏如实准确填写，没有内容的填写“无”。

2.“出生年月”、“参加工作时间”、“入党时间” 等，年份一律用4位数字表示，月份一律用2位数字表示，中间用“.”分隔，如“1992.05”。

3.熟悉专业和有何经历根据本人实际填写。

4.“职务层次（职级）”这里填写本人目前对应的职务或职级，如八级职员、九级职员等。

5.“联系电话”栏填写本人的手机电话，选调期间应保持通讯畅通。

6.“简历” 栏从进入高中学习开始填起，须填写清楚×年×月至×年×月在何单位工作（学习）及任何职务。

7.本人所获奖励填写区县委、政府联合表彰或者市级以上单个部门表彰的荣誉。

8.“年度考核结果是否均为合格以上等次”栏，根据历年年度考核结果填写“是”或“否”（不含试用期不确定等次的情况）。

9.“所在单位党委（党组）意见”栏，由报考人员所在单位填写，并加盖单位党委（党组）公章；“所在单位主管部门意见”栏，由报考人员所在单位的主管单位填写，需加盖公章；区县的还需本区县人力社保局盖章同意。

10.此表用A4纸双面打印，请不要改变格式。